

中华全国总工会 应急管理部 文件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总工字〔2020〕9号

关于开展 2020—2021 年度全国“安康杯” 竞赛活动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总工会、应急管理厅（局）、卫生健康委，各全国产业工会，行业（企业）联合会、协会“安康杯”竞赛组委会：

为进一步发挥广大职工群众在安全生产和职业病防治工作中的作用，防范遏制事故发生，推动全国安全生产和职业病防治形势持续稳定好转，全国总工会、应急管理部和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决定，继续在 2020—2021 年度全国范围内开展“安康杯”竞赛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和职业病防治重要论述，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的决策部署，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大力弘扬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的思想。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国务院关于实施健康中国行动的意见》，以预防生产安全事故和控制职业病危害为重点，广泛组织开展群众性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活动，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努力推动企业安全生产和职业病防治工作取得新成效，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二、主要目标

扩大“安康杯”竞赛参赛范围，吸引更多企业特别是非公、中小微、农民工比较集中的劳动密集型企业参赛，力争企业参赛数和职工参与数逐年增长。企业主体责任和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进一步落实，群众性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活动继续深化，作业场所的安全健康状况持续改善，职工安全健康的意识和安全技能不断增强，努力实现参赛企业生产安全事故起数、伤亡人数和职业病发病率下降。

三、竞赛主题和要求

（一）竞赛主题。

强意识，查隐患，促发展，保安康。

（二）竞赛要求。

各级竞赛组委会和参赛单位要围绕竞赛主题，面向基层、紧贴企业、依靠职工，充分整合社会资源，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竞赛活动，做到既与时俱进又适应企业发展需要、既围绕大局又贴近实际、既体现行业特色又突出区域特点。要突出竞赛重点，着力加强宣传教育培训，提升企业和职工的安全健康意识和能力；组织职工立足本职岗位开展隐患排查，把事故隐患解决在萌芽状态；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提高企业的本质安全水平和职业病防治水平；开展劳动保护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维护职工的安全健康合法权益。要把煤矿、建筑、交通、石油、化工、电力等高危行业和非公中小企业以及设备、技术、工艺落后的企业作为重点领域，把一线职工、农民工等群体作为重点对象。要把“安康杯”竞赛与“安全生产月”、《安全生产法》宣传周、《职业病防治法》宣传周等活动结合起来，积极营造安全生产和职业病防治的良好氛围，切实提升竞赛的质量和效果。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举办相关竞赛活动，要严格落实疫情防控各项规定和措施，减少人员聚集，严防聚集性疫情发生。

四、实施步骤

（一）部署动员。

在全国“安康杯”竞赛组委会统一部署和领导下，各级“安康杯”竞赛组委会要结合实际，制定竞赛实施方案，做好

部署工作，加大宣传力度，动员更多企业和职工参加到竞赛活动中来。

（二）参赛报名。

参赛范围为各类企事业单位。各参赛企事业单位按照属地、产业（行业）系统、企业联合会、协会组委会等隶属关系报名参赛，但不能重复报名。

（三）检查指导。

各竞赛组委会办公室要经常深入基层了解竞赛活动开展情况，加强调研和分类指导，及时总结经验，推动问题解决。各省（区、市）间可根据自身情况开展交流互查。

（四）宣传报道。

全国“安康杯”竞赛组委会办公室将运用各种形式，及时总结、宣传和推广参赛单位的先进经验。各级“安康杯”竞赛组委会办公室要充分运用广播、电视、报刊、网站、“两微一端”等媒介，加强“安康杯”竞赛活动的宣传报道，不断扩大竞赛活动的社会影响。

（五）考核表彰。

全国“安康杯”竞赛组委会将按照《全国“安康杯”竞赛活动先进集体和优秀个人评选表彰管理办法（试行）》的要求，对全国“安康杯”竞赛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进行考核表彰。

各级“安康杯”竞赛组委会要按照通知要求，加强对竞

赛活动的组织领导，及时将本地区、本系统所属企事业单位开展“安康杯”竞赛活动的情况、主要经验、存在问题和意见建议反馈全国“安康杯”竞赛组委会办公室，信息报送情况将作为“安康杯”竞赛评比表彰的参考因素。联系人：卢斌 010—68591840。

附件：全国“安康杯”竞赛考核评分表

中华全国总工会

应急管理部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0年4月10日

附件

全国“安康杯”竞赛考核评分表

考核单位：

考核时间： 年 月 日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	得分
组织领导 (7分)	竞赛组织机构健全(3分),主要领导任“安康杯”竞赛组委会主任。(2分)	
	竞赛活动有计划、部署、方案、组织、检查、评比、表彰、奖励。(2分)	
组织开展安全生产 法规学习、培训、 教育、宣传(18分)	深入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和职业病防治工作的重要论述,广泛宣传《劳动法》《工会法》《安全生产法》《职业病防治法》《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5分)	
	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业务知识培训;提升职工应急处理能力和安全意识的提升。(3分)	
	把安全文化建设和健康企业建设融入企业整体文化建设中,有针对性开展宣传培训、操作演练、亲情教育、警示教育等安全健康文化活动。(4分)	
	建立安全卫生宣传教室或安全文化长廊,悬挂安全卫生警示牌、提示卡,张贴安全卫生宣传画、横幅、标语、警示语等。(3分)	
	积极参加全国“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万里行”和《职业病防治法》《安全生产法》宣传周等活动。(3分)	
班组安全建设(10分)	重视企业班组安全建设,通过班组日常教育、温情教育和警示教育等,广泛开展班组安全宣传教育活动。(6分)组织开展班组安全技能培训、安全生产合理化建议、安全管理优秀成果展示等班组安全文化活动。(4分)	
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管理(20分)	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管理机构健全,有专、兼职安全人员并形成网络(2分),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管理有计划,有具体实施方案。(2分)	

	建立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度，(2分)明确各岗位安全生产职责，(2分)建立教育培训档案和安全生产责任制管理考核制度，健全激励约束机制，激发全员参与安全生产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2分)	
	把劳动安全卫生条款列入平等协商、签订集体合同内容并严格执行(属高危行业必须签订劳动安全卫生专项集体合同)。(1分)	
	建立健全职业卫生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建立健全职业卫生档案和劳动者健康监护档案。(2分)	
	组织接触职业病危害的劳动者进行上岗前、在岗期间和离岗时的职业健康检查，并将检查结果告知劳动者。(2分)	
	按照规定及时、如实向卫生行政部门申报职业病危害项目。(2分)	
	个人劳动和职业病防护用品符合标准，配备齐全，并按规定严格检查。(1分)	
	安全装置齐全有效，设备完好率100%，消防设备与器材齐全，有专人负责，并定期检查和保养。(1分)	
	认真做好夏季防暑降温工作。(1分)	
群众监督 (20分)	认真贯彻工会劳动保护监督检查“三个条例”，健全三级工会劳动保护监督检查网络，加强工会劳动保护监督检查员考核及管理。(5分)	
	开展经常性的事故隐患和职业病危害源点排查，并进行分级管理，及时整改，(3分)建立企业重大隐患治理情况向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和企业职代会“双报告”制度。(2分)	
	积极配合消防救援机构(1分)及交管部门(1分)做好职工的消防及交通安全教育和管理工作。企业职工没有发生过严重违章事故。(2分)	
	重视职工健康权益保护工作，开展群众性职业卫生监督检查活动。(3分)	
	重视女工劳动保护，认真做好女职工“四期”保护。(3分)	
事故控制 (25分)	未发生重特大事故。(25分)	
*组织宣传 (10分)	组织开展省级“安康杯”知识竞赛活动进地方卫视。(10分)	
总 得 分		

注：*为额外加分项

中华全国总工会办公厅

2020年4月15日印发
